

# 违反和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如何问责

## 【案例】

李某,某县东进乡党委书记。孙某,东进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张某,东进乡纪委书记。孙某儿子定于2016年7月16日举办婚礼。婚礼前,张某找孙某谈心,特意对其儿子结婚之事进行提醒,不要违反规定操办婚庆事宜。但婚礼当天,孙某还是在某酒店摆酒席50余桌,参加婚礼的轿车达百辆,礼单上登记的公职及企业人员共计500余人,所收金额达41万元。其中,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及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公职及企业人员所送的礼金21万元。李某在孙某儿子结婚当日参加了婚礼并随礼金1000元。此事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

## 【条例原文】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第六条规

定:“党组织和党的领导干部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有下列情形的,应当予以问责:

(二)党的建设缺失,党内政治生活不正常,组织生活不健全,党组织软弱涣散,党性教育特别是理想信念宗旨教育薄弱,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落实,作风建设流于形式,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问题突出,党内和群众反映强烈,损害党的形象,削弱党执政的政治基础的。……”

## 【说纪】

孙某作为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在中央八项规定之后,不收手、不收敛,顶风违纪,违犯廉洁纪律,构成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和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操办婚丧喜庆事宜违纪行为。孙某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失职失责,违

犯工作纪律,构成不检查督促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以及决策部署违纪行为。对此,应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第六条之规定,以纪律处分问责方式对孙某予以问责。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八十三条、第八十五条、第一百一十三条之规定,追究孙某的党纪责任。

李某作为乡党委书记,对孙某违犯廉洁纪律,利用职权和职务影响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并收受礼品、礼金的违纪行为不予以制止,失职失责,并且自己也参加该婚礼并随礼,损害了党的形象。李某不正确履行职责,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犯工作纪律,构成不检查督促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以及决策部署违纪行为。对此,应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第六条之规定,以纪

律处分问责方式对李某予以问责。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一百一十三条之规定,追究李某的党纪责任。

当前,在纪律审查及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中失职失责问题查处中,既依纪依法追究党纪责任,又依据问责条例的规定,坚持依规依纪、实事求是,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分级负责、层层落实责任原则,党的纪律审查及问责工作将更加规范和强化。



## 画里有话

生老病死多疾苦,视而不见惹民怒。  
懒政怠政也是腐,莫忘宗旨把职读。

2016年,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门源县医管局对医疗保险政策落实推进不力,致使群众医药费报销缓慢,社保卡发放激活率低,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2016年12月,门源县医管局副局长宋光君、马生贵受到党纪处分,党组书记、局长马文海被诫勉谈话。

漫画/赵楠 诗文/曹溢



## 溧阳历史上的清廉 知县

宋朝:  
杨邦乂 执心克刚不惧死



杨邦乂,吉州吉水(今江西吉水)人。上舍生(太学的优等生),北宋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十一月任溧阳知县。遭时多艰,每以节义自许。当时,金兵侵宋,政局动荡,强梁聚合,驻兵叛乱。他巧设计谋,惩办叛卒。他还把家眷迁居溧阳,以安定一方百姓。南宋建炎三年(公元1129年)升任通判建康(今南京)军府事。金帅完颜宗弼攻入建康,守臣皆率属迎拜,唯邦乂不屈膝,以血大书衣裾曰:宁做赵氏鬼,不为他邦臣。翌日,金帅杀之,剖取其心,年仅四十四岁。谥忠襄。这是南宋朝廷对他“危身奉上、执心克刚”的评价表彰。

## 汉字里的廉政文化

[zhù]

助

式,与当时的穷苦百姓一模一样。有人劝她,不必太节省了,吴隐之的妻子却说:“我的丈夫从来都是廉洁奉公,领回的俸禄要用来救济民众,开支很大,所以我特地用勤劳来帮助我丈夫的廉洁啊。”

李昊轩 蔡相龙/图文

官,妻子仍然纺线织布,背柴做饭,长年勤俭持家。甚至冬日里没有棉被,就将茅草盖于身上,衣服洗了没有别的替换,只好直接披着棉絮,等晒干后再缝进去。她一家这样的生活方

助:形声字,为帮扶、增添之意。《小尔雅》中说:“助,佐也。”有典故隐妻助廉。

东晋时期,有一个叫吴隐之的人,虽家境贫寒,但志存高远,且孝敬父母。后来他做了

